

证券代码：688182

证券简称：灿勤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13

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邮件及电话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立中先生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作出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审议表决，会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，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

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投票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编制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报告编制过程中，未发现参与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投票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灿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8月28日